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

联培生请假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联培生 |  | 学籍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所内导师 |  | 课题组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所外导师 |  | 工作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请假时间 | 从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，共 天 | | | | |
| 去往目的地 | 省 市 区 | | | | |
| 请假理由 |  | | | | |
| 请假承诺 | 1、请假期间注意人身安全、财产安全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。  2、请假期间电话通畅，与联培双方单位导师保持联系。  3、请假期间，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的科研津贴按照以下方式处理：🗆继续放发  🗆暂停发放。（请根据与导师协商情况方框打勾选择。）  学生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所内导师  意见 | □同意 □不同意 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所外导师  意见 | □同意 □不同意 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
| 研究生办公室意见 | □同意 □不同意 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学籍单位学院  意见 | □同意 □不同意 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
| **请假时间时长的不同签字方式，请见备注。请假单，单页双面打印，背面为备注内容。** | | | | | |
| 备注 | 1、请假一周以内，由所内导师签字批准后，请假单一式一份报研究生办公室备案；  2、请假一周以上，需所内导师、所外导师、所研究生办公室负责人、学籍单位学院负责人四方签字后方可批准。请假单一式两份，报双方单位备案各一份；  3、病假须出具医院证明；  4、请假期满须及时销假，销假单交由所究生办公室存档。 | | | | |

注：2023年9月1日修订第二版